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19 日下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召开当日，公司先行召开了 202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补选王新合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监事。为保证监事会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当日通知及第四届监事会全体监事同意，公司紧急召开了本次会议，监事王新合先生在会议上对本次会议的通知时间等事项向与会监事作出了说明。经全体监事推举，本次会议由监事王新合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实际出席监事 3 人，全体监事均亲自出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会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根据有关规定，监事会选举王新合先生（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时止。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华丰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7 月 20 日

附件：

王新合：男，1982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年7月起任职于公司，历任海外售后服务部副部长、国际业务部副部长、国际业务部部长等职务。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总经理助理兼销售服务部部长。